

刘学杰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难解喀什



刘亮程 主编

住居新疆丛书

难解喀什

刘学杰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难解喀什/刘学杰著.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2. 9

(住居新疆丛书)

ISBN 7-228-07538-2

I . 难... II . 刘... III .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3388 号

难解喀什

刘学杰 著

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印 刷: 乌鲁木齐大金马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6.375

字 数: 150 千

印 数: 1—5 000 册

ISBN 7-228-07538-2/I · 2670 定价: 18.00 元

住居者的声音

刘亮程

介绍几位新疆作家和他们的书。

叶尔克西是位哈萨克族青年女作家，多年来一直用汉语写作。也兼带翻译一些哈萨克作家的小说。她的童年有一段完整的牧民家庭生活经历，这笔无价财富直到她的散文集《永生羊》才被活生生地挖掘出来。之前她写过一些小说，一些与汉文化有关的散文。她似乎想做一名哈、汉文化交流的使者。她所从事的工作（原《民族作家》编辑），便是把各少数民族的翻译作品介绍给汉语读者。可惜这么多年，很少有少数民族作家在汉语世界中真正站住脚。倒是一些汉语作家靠写少数民族题材不断制造一时轰动。

叶尔克西的这些散文，几乎全部写她童年生活的经历。这个少小离开毡房牧场的哈萨克牧羊女，在外面世界转了一大圈又终于回到她的出生地——北塔山牧场。她回得那么彻底，完全忘掉了城市、忘掉了她的汉文化熏陶，甚至忘掉了时光，一下就回到了生活的最根本处。

这个世界的最真实部分，或许永远需要一双孩子的眼睛去看见并牢牢记。叶尔克西通过她那双牧羊女的早年眼光看见的，竟是一个我们迄今仍不能熟知与认识的生存世界。她写的

序

言





那只有灵性的羊、写两条狗的恋爱、写牧场、写哈萨克人的跟我们不一样的生活与死亡……我得承认，读过叶尔克西这些散文后，我才知道自己一点不了解哈萨克人。尽管我生活在新疆，知道一些简单的哈萨克风俗，在他们的毡房里喝过奶茶和酒，听他们唱歌，但我对他们的心灵一无所知。我认为叶尔克西的《永生羊》为汉语文学展示了一个奇异陌生的生活与精神世界。

李娟至今仍在遥远的阿勒泰山区，跟着母亲做裁缝、卖小百货。母女俩常年随着游牧的哈萨克牧民做小买卖谋生。她的这些文章，全是背着母亲偷偷写出来的。她不想让母亲知道她在用文学把她们的生活写给别人。她更不愿周围的人知道她在写东西。“一旦他们知道了，就会把我看成跟他们不一样的人，我就再不能贴近他们。”李娟说。

李娟一心想让自己成为一个跟那些牧民们一样生活的人。可是，她的这种生活与写作，已经使她与中国的大多数作家截然不同。

第一次见到李娟是在三年前，那时她才十七八岁，拿着一篇散文到编辑部投稿。是写山里的树。我觉得非常好，就给同事看。同事看了怀疑是否抄的。这么小的姑娘，能写出这样好的文章，太不可思议。我却坚信不是抄的。我们的文学中有这样鲜活的文字供她抄袭吗？她找谁抄去。这种文字只能靠野生出来。

后来李娟的散文一篇篇从阿勒泰山区寄来，大多写在一些不规则的纸片上，字也细小拥挤，但并不妨碍文字的耀眼光芒。我能为读到这样的散文感到幸福。我们这个时代的作家已经很难写出这种东西了。那些会文章的人，几乎用全部的人生去做文章了，不大知道生活是怎么回事。而潜心生活，深有感悟的人们又不会或不屑于文字。文学就这样一百年一百年地，与真

实背道而驰，只有像李娟这样不是作家的山野女孩，做着裁缝、卖着小百货，怀着对生存本能的感激与新奇，一个人面对整个的山野草原，写出自己不一样的天才般的鲜活文字。

李娟虽年仅21岁，但她的《九篇雪》，我认为是可以经久阅读的散文。

李广智在新疆从军戍边几十年，足迹踏及天山、昆仑山、阿勒泰山，到过许多人迹罕至的地方，经历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事。他的《雪山、雪人、雪狼》中那些野怪故事，是真正新疆的、引人入胜的“魔幻现实”。

广智去年有一部写楼兰之谜的长篇小说畅销全国。其人涉猎广博、著述颇丰。但我仍喜欢他的精怪小东西。这些近乎神话、传奇的荒野故事，或话更接近新疆人的生存现实。

刘学杰一直生活在喀什。他对喀什的理解与认识一半来源于史料，一半源于他多年的生活积累。他对这座名震中外的古城有自己的欣赏与看法。

在新疆，有好几种文字在述说我们生活的这块地方。有些事情常常说不清楚。有些事情不能说。汉语和维语、哈语、蒙语……保持着表面的交流和深层的隔阂与陌生。在这样一个多民族不同宗教的生存环境中，我们需要一颗博大真诚的心灵来相互勾通。文学能够让不同种族、宗教的人们在一滴水、一棵草、一粒土中找到共同的感情。我们需要做的正是这些最微小的大事，在对同一缕阳光的热爱中达成理解与共识。在大风和无需翻译的花香鸟语中，敞开我们一样坦诚的心灵。

刘学杰《难解喀什》，是一个“老喀什人”对自己城市的思考与讲述。对于喀什，肯定还会有许多本书去讲述它，许多的人会

序
言



发出自己不一样的声音。也许这便是喀什的“难解”魅力。

王族当兵十余年时间，军人和专业作家的双重职业非常融洽地汇于一身。这几年，王族出手很快，已有好几本散文集问世。其中写西域历史人文的一些散文，已显出大散文气象。

这本《动物精神》是以西部动物为描述对象，王族对动物的生存世界有超乎常人的怜悯与认识。文章多以细节见长，在新疆这块独特的地域中，许多东西就是由细节体现出来的，王族似乎对细节情有独钟，通过对个体场景的实录，为读者提供了更具神话特征的精神参阅。王族笔下的动物是完全西部化和诗化的，这些散文写了许多动物的精神世界，有一种打开心灵，接受现实，与生活进行真正对话的痕迹。动物有时候像人，所以，动物也是有人性的。而人有时候也像动物，人身上具有真实的、不可改变的“兽性”。人和动物能沟通，原因大概就是因为“人性”和“兽性”原本就是一种东西。这些有关动物的散文是王族不经意间写出的精品，也许比他的其他文字更接近我们。

对新疆，人们真正知道多少，除了那些明摆在大地上的高山、大漠、戈壁，那些记载于文史中的事件、人物，那几曲唱“新疆好”的民族歌，还有那些有关新疆的走马观花式的浅表文字。新疆的真实一向被这些外在的东西所遮蔽。

我曾在一篇文章中写道：这是一个被看见最多的时代，无数架照相机、摄像机在拍摄，无数支笔在写，无数本书在记载，无数的媒体在传播，无数的人们在看——而我们对这个时代的无知，恰恰在这无数的“看见”里。

现在，新疆已成为各种媒体关注的热点。有关新疆的书，可以堆成一座荒山了。可是新疆依旧是一块没被说出的土地。

人们看见它的大山、戈壁，谁说出过它的一粒沙、一叶草木？太阳荒照千年谁说出它的一缕阳光了？雪落了多少个冬天我们却说不出它的寒冷。

一个地方可以被传说、神话，可以被宣扬、炒作，被一系列数字图表展示概括，然而，文字与媒体的喧哗并不能替代生存本身的沉默。

我相信土地会像长出麦子和苞谷一样长出自己的言说者。关于新疆，我们或许有必要与耐心听听这些本土作家的声音。他们首先是这块远土上的住居者，在新疆生活几十年，几代、几十代人，却从不敢轻易地说出它。对于自己的生存地，他们有着不可言说的珍爱与怜惜。他们不易被人看见的一些文字所呈现的，是这块被猎掠无数遍的西域大地上最可靠的生存真实。

序

言



目 录

喀什的小巷	(1)
幸福的智慧	(55)
“香妃墓”正误	(64)
乐舞之母	(74)
评点班超	(81)
乌帕尔“圣山”	(95)
丝路话险	(104)
文坛群星	(122)
羊的末日	(131)
解读巴扎	(139)

目

录



1

盛婚薄葬	(150)
莫合烟客	(157)
驴性乱弹	(166)
土碗黄昏	(174)
穿行在烤羊肉串的烟雾里	(182)
纳格拉鼓绝响	(189)



难
解
喀
什

喀什的小巷

喀什噶尔，这是个多么古老、神秘而又遥不可及的城市。我虽在她怀抱里生活了30多个春秋，但还未细细地端详过她的容颜，也未揣摩过她绵长的脉搏。

当一位诗人提出叫我写写喀什噶尔老城的时候，我忽然觉得她是那般的陌生和艰涩，如层层叠嶂的烟云包裹着她，苦于找不到下笔之点。我对这个神奇之地还能说什么，渗透些什么禅机呢？我胆怯了。

我的胆怯还有著名作家张承志的一段内心独白的助长：“十几年来我多次写到喀什，近来我似乎觉得紧急，甚至提笔就只想写它。可是写了，



出版了,对着苍白的文字,是苍白的自己啊,我如怔似痴,心中久久漾动着一种此情难表的感觉。而且不管我怎样勤奋学习知识,不管我怎么查验历史,惟有对它才使人陷入悲观:即使我满怀真挚,喀什噶尔也是难以描述的。”

这位眼光独特、学富五车、著作等身的学者型作家自然是谦虚之至,但也不掩“喀什噶尔难写”的苦衷。

我呢,什么都不是,我只是喀什噶尔的一名居住者,何况我那不灵光的笔触动的是喀什噶尔最敏感的中枢神经——小巷。我真是冒险了。弓已拉满,不得不发。无奈之中,我这位行者,迈开双腿,又朝小巷走去,走去……

喀什是新疆南部、帕米尔山脚下一座具有2000多年历史的古城,是古丝道南北中三路的交会处。几十个世纪过去了,日月苍黄,世事多变,险恶的“自然豺狼”,张开血盆大口,将尼雅城吞食,将楼兰城消弥,喝令塔里木河改道,让罗布泊干涸,在万劫不复的天灾战祸中,喀什这座塔克拉玛干西缘的小城不仅完好无缺地保存了下来,成为西域的生存标志,而且以荟萃祖国西极文化的活化石蜚声中外。

族种渊源

喀什噶尔的居民主要是以维吾尔族为主。关于维吾尔族的产生,即族源问题,在我国史学界早有共识和定论:维吾尔主要族源有两个,一个是中国汉文史籍所载之回纥(回鹘),一个公元840年回鹘西迁前居住于塔里木盆地周围的土著民族(或为农业民族)。今天的维吾尔族就源于这两个主要的族源。再往具体讲,维吾尔族主要来源于蒙古草原的色楞格河(仙娥河)、

鄂尔浑河一带。维吾尔族的故乡(起源地)一个在蒙古草原,一个就是今新疆地区。

喀什的维吾尔族的前身之一——诸羌族,已被当地挖掘的大量之物所证实。《魏略·西戎传》记云:“从若羌西至葱岭间数千里,有月氏余种,葱茈羌、白马羌、黄牛羌,各有酋豪。”这几种羌人陆陆续续融到早于他们几个世纪就定居在疏勒(即喀什噶尔)的同宗之中。

有趣的是,那时的疏勒人,人人都长有六个指头,连脚趾也是六个。这已被许多历史典籍所记载:“人手足皆六指,产子非六指者不育。”当时的疏勒人与其他地方的人的最大区别就是人人手足都长六个指头,如果生下的孩子不是六个指头,即被视为畸形怪胎,活活将其窒息而死。这种长六指的特征一直延续到唐代后,才发生了一些变化,改为“其王手足都六指,产子非六指不育”,普通老百姓都不能长六指了。显然,王者把六指视为自己的专利,以此炫耀“血统”、“人种”和身份的高贵。

说到今天的喀什噶尔人,不能不说粟特人。粟特人原是生活在中亚阿姆河与阳尔河一带的古老民族,从我国东汉时期到宋代,就奔波于丝绸之路。粟特人一批又一批拥入疏勒,他们的最大特征是“深目高鼻”,是典型的印欧人种。而疏勒居民的外貌“颇同华夏”。粟特人大量融合交会于疏勒人,终于使当地人无法严守“足皆六指”的传统。公元644年,唐朝高僧玄奘从天竺国取经返回长安时,在疏勒稍住,他看到此地人“鲜有六指者”,取而代之的是“深目高鼻”。公元840年,回鹘汗国爆发饥疫,加上黠戛斯(今柯尔克孜)部族的军事进攻,被迫西迁,其中一支约15万人的西迁大军,于公元9世纪后半期建立了强大的喀喇汗王朝。喀什噶尔成了王朝政治、文化与军事的中心,回鹘人占了很大优势。





而中原的汉族人早于 2000 多年前,就已在疏勒了。这些汉族人主要是两种,一种是沿丝绸之路来往往从事贩运的商人;一种是屯垦西陲边疆的汉军。唐代成立疏勒都督和疏勒镇时,在此处定居的汉族官员、士兵和商人已超过 1 万人,仅“疏勒军”中有汉族士兵五六千人,生活了一个多世纪。除了极少数返回内地,留下的都同化于当地的土著居民之中。1794 年,在喀什噶尔徕宁城南门外,又招来千名内地汉族商人定居经商。1828 年,疏勒城南 9 公里处(今疏勒县)建起了一喀什噶尔新汉城,城内几乎是清一色的汉、满官员和商人,还驻扎有 2000 多名汉族士兵。这些汉族人中,尤以湘、川、陕、甘人为多。那些士兵大都娶当地维吾尔族妇女定居,生儿育女,繁衍至今,早已同化为维吾尔族。若细细追问其宗谱,有的还能说出自己是陕西潼关的,甘肃武威的,四川乐山的。但再问“家乡”的基本情况如天气、地理、出产、语言什么的,谁也说不上一句,因为他们的前几辈人对此也一无所知了。兵荒马乱,天灾病疫,这些汉族人和他们的维吾尔亲属,生活潦倒,苦不堪言,景象十分凄惨。

喀什噶尔城内也有不少汉族人娶维吾尔女子为妻的,靠小买卖维持生计。89 年前的初冬的一个夜晚,一位东北籍的老汉病逝,因无钱买棺木,尸体已停放了五六天,发出臭味,而周围邻居也苦于清贫无力相助。老汉的妻子是一位 70 多岁的维吾尔老妪,因恐惧于停尸的土屋,她成天呆在城外田地里,也是五六天滴水未沾了。夜晚温度骤降,为了驱寒,她爬到附近的驴粪堆上取暖,把身子全埋进驴粪中,又是两天两夜。当人们发现她时,她上半身已冻得僵硬,而下半身却被驴粪烘烤得肉烂皮溃。她就这么死了。还是县衙雇人把这老两口卷了几张苇席草草掩埋于荒郊之外。

奇特民居

喀什噶尔早在 2000 多年前就已经是名符其实的城市。公元前 138 年，张骞出使西域，抵达疏勒城时，他惊异地发现此地已是“有市列”的“王治疏勒城”。到喀喇汗王朝时，当时的阿不都克里木·苏吐克布格拉汗把王宫就设在布拉克贝希（即泉头，今亚瓦格街办辖地）以南的高地上，在王宫周围修了周长 4.5 公里的城墙。城墙之外称“欧尔达阿勒迪”（即王宫之地）。同时还修了四座城门，分别叫“欧尔勒达大门”、“喀日克大门”、“苏大门”、“托克扎克大门”。这四座城门的叫法都有些原委。欧尔勒达大门——因毗邻王宫，王公贵族和侍卫人员多从此门通行，所以老百姓干脆叫它为“欧尔达希克”——“王宫大门”。今天，喀什市第一小学也叫“欧尔达希克小学”，但从这里毕业升入中学以后又上大学走向工作岗位的几万学生，鲜有人知道“王宫大门”里的轶事。“喀日克大门”，何以此称，有两种说法，一是该城门通往今疏勒县卡拉克尔村庄，故被称作“喀日克”（喀日克系卡拉克尔的音变）。二是喀喇汗王朝的皇家官兵出城操练时，通常都从这个大门列队进出，所以此门叫作“喀日克大门”——“打靶之门”。苏大门——即“水门”，位于城北部，因此地有几眼泉水，昼夜间水流淙淙，故得此名。托克扎克大门——因托克扎克（今疏附县）人赶巴扎到疏勒时，常在此地几个驴马店借住，进出都过此门，便有了此名。1898 年，清廷官员在城西（今地区公安局址）修建了一道椭圆形城墙，维吾尔人称其为“云木拉克夏”（即圆城）。到 20 世纪 30 年代，此地成为麻木提师长的省军第 6 师的师部，百姓避之不及，谁敢近前。有了上述几座城门加上一道城墙，喀什噶尔城名符其实更有了城市的样子。到 19 世纪末期，喀什噶尔城建筑规模已超过新疆省府乌鲁





木齐，居全疆第一。《新疆概观》记述喀什噶尔城“规模宏大，气象雄伟……城内街市纵横，楼房层列，市场林立，犹如省垣（乌鲁木齐）南关”。

内地城邑建筑极讲中轴对称，街区规范整齐，而喀什古城却无中轴线可寻。它以艾提尕大清真寺为中心向外放射扩展，随意设置街道小巷，而无甚定规，灵活多变，顺地理遂人意。街巷蜿蜒而伸，盘虬通幽，密如蛛网，进入其间，难辨方向，即使本地人也常有迷路之事。

1996年，中央电视台“正大综艺”摄制组来喀什，专门拍摄了喀什小巷这座迷宫里的风趣之事，编导把摄像镜头对向了小巷地面的六角砖和小长条砖。为了避免迷路，为了提示外地人，凡是走在铺有六角砖的巷子，就是一条可通往大路的“活路”，凡走在铺小长条砖的小巷里，那就是“死路”一条，无路可以通向大路了。这是喀什市的城建专家们的一个看似平淡实则高明的创造，不然，怎么被那极挑剔的央视记者将此作为节目呢。

五年前我曾在小巷里迷了路，那天正是炎炎6月的一个中午。我忽然想，这座老城我从他身边走过了上万回，却从未迈进过一步，今日何不转悠转悠呢。我是从老吾斯塘博依街办的一条巷子里进去的。因是正午，小巷里人很少，许多门紧闭着。我在不经意间穿过了三条小巷，忽然被小长条砖铺就的小巷挡住了去路，我找不到大路的进口了。我左突右闯，走进了另一个“小长条砖”。不是被一个卖莫合烟的中年汉子指引，那天我不知道要走多少冤枉路。但我不愿这样落荒逃走，既然到了小巷的心脏，为什么要前功尽弃呢。于是，我继续走。这条小巷路面约三四米宽，两边全是清一色的泥巴屋。每隔五六米远，就有一座本色的双扇木头门，上端和下端均钉着铁皮打制成的装饰簪，越发显得古老了。房子的外观几乎是一个模样，一种土色。

除了天空是蓝色的，映入我眼帘的全是泥巴色，墙壁上因常年雨浸风蚀留下的斑痕诉说着古老土屋艰辛的岁月。这与喀什大街上漂亮的现代化的高楼大厦成了鲜明的对比，而我此时站的位置，距离楼不到100米。这巨大的反差，促使我敲响了一家院落的门环。里头很快有了回音：“切莫（谁）？”是一个姑娘的声音，音调很甜纯。

“曼（我）。”

里面叽叽喳喳起来，院里人凭我那个不很正统的喀什口音听出了我不是本地人。门仍在关闭。

我干脆直话直说，又敲响了门环：“穷克孜，曼，玉开买得哈德尔，斯门老刘，月玉尼里里，亏累普瓦克桑，不拉木（小姐，我是老刘，市政府的干部，我能进你家院子看看吧）？”

院里人终于搞清我是一名汉族人。

门“吱呀”开了。三四个人用惊异和喜悦的眼光打量着我。可能是我穿着那套笔挺的工商制服，打消了他们的疑惑，顿时热情起来。

“开赛（请进）。”

我进入院子，第一个感觉是院子太小，不到四平方米，就这么小不点的地方，几盆半人高的夹竹桃粉红色的花朵开得正旺，它们又占去了院子的一大半，剩下的空地，人们只能是侧身进入了。

我的目光移向正面的一间屋，年轻姑娘赶忙撩起了用沙枣核串联的门帘，又说了一句“开赛”。

我站在屋子里，左右环顾，哇，好大的屋，好大的炕！中间屋的左右各有一个大套间，左边是铺有花毡的地炕，一侧墙摞了一人高的被褥枕头，因是各色布料，颜色花里胡哨，十分醒目，给房间添了几分活力。这屋子足有20平方米，炕也是20平方米，